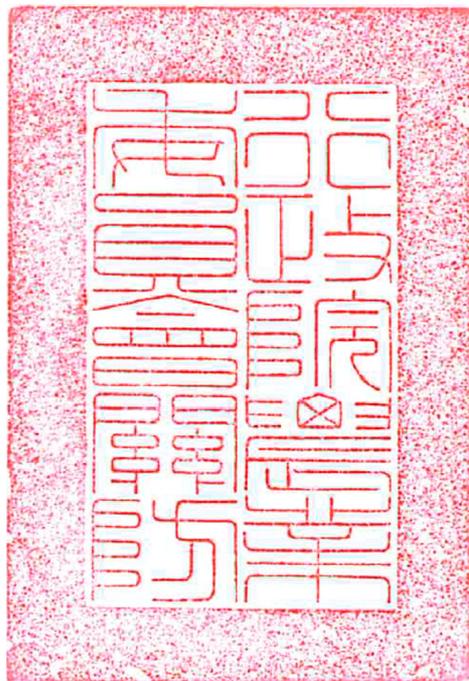


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農授糧字第1091096544A號



修正「收購公糧稻穀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。  
附修正「收購公糧稻穀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

主任委員 傅 吉 仲